

第一學年(113)						第二學年(114)					
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
院 必 修	專題討論	1	2	1	2						
	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	1	2								
	小計	2	4	1	2						
專 業 必 修						論文	3	3	3	3	
	小計	0	0	0	0	小計	3	3	3	3	
專 業 選 修	空間資訊應用技術	3	3			工程法律與仲裁	3	3			
	水土保持工程與實務	3	3			環境政策與法規	3	3			
	建築工程與實務	3	3			橋梁工程與實務	3	3			
	營建工程產業危機處理實務	3	3			專案管理(PM)	3	3			
	永續發展碳管理實務	3	3			土壤改良實務	3	3			
	工程材料應用與實務	3	3								
	大地工程與實務	3	3								
	鋼結構工程與實務	3	3								
	營建財務管理實務	3	3								
	營建工程風險評估			3	3						
	地理資訊系統應用			3	3						
	綠能產業與低碳城市			3	3						
	災害防治實務			3	3						
	廢棄物在工程之應用與實務			3	3						
	環境遙測應用			3	3						
資源開發與實務			3	3							
專案管理實務(PM)			3	3							
數值方法與應用			3	3							

【科目類別】

專業科目：院必修、專業必修、專業選修

【科目類別】		學分	時數
專業科目	院必修	3	6
	專業必修	6	6
	專業選修	21	21
合計		30	33

【注意事項】

- 1.最低畢業學分：30學分，其中專業選修21學分(本系至少15學分，其餘可跨系)。
- 2.每學期修習學分：下限為1學分。
- 3.「論文」必修6學分，俟口試通過後，一次給予6學分。
- 4.表列專業選修課程，得依實際情況逕行調整。

副教授 廖淑容

土壤系主任 陳鴻輝

工程學院院長 劉崇治